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

**BESUNYE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6)

## 有關出售於碧生源食品飲料100%股權權益之須予披露交易的更新公告

謹此提述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以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北京澳特舒爾向中航拓宏出售碧生源食品飲料的100%股權權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碧生源食品飲料之股東由北京澳特舒爾變更為西藏碧生源商貿有限公司（「**西藏碧生源商貿**」），且中航拓宏需要更多時間籌措資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北京澳特舒爾、中航拓宏、碧生源食品飲料及西藏碧生源商貿簽署股權轉讓協議補充協議二，據此，各方同意對股權轉讓協議及補充協議之權利及義務安排調整如下：(i) 股權轉讓協議及補充協議中北京澳特舒爾的全部權利及義務轉由西藏碧生源商貿承擔；(ii) 中航拓宏應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向西藏碧生源商貿支付履約定金人民幣100萬元，經西藏碧生源商貿書面同意後，該等履約定金可全部或部分折抵股權轉讓代價（「**代價**」）；以及(iii) 中航拓宏向西藏碧生源商貿支付該履約定金後，剩餘代價支付時間延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除上述內容外，對股權轉讓協議及補充協議並無其他重大調整。

承董事會命  
碧生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趙一弘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趙一弘先生（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及高雁女士（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為卓福民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晶生先生、任光明先生及何願平先生。